

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
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

制

制 则

()

业

元

元

3,000 元

2

制 则

制 则

元

下

下
元

业

3,000

元

(

元

)
